附件

普陀区空中坠物事故隐患检查汇总表

填表单位（盖章）： 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责任  单位 | 出动检查人员（人次） | 检查单位、设施数量（处） | 发现隐患情况（条） | | | | | 已整改隐患数（条） | 实施行政处罚（项） | 处罚  金额  （万元） | 备注 |
| 广告牌（含灯箱） | 空调外挂机 | 玻璃幕墙 | 高楼装饰物 | 其他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
填报人： 联系电话：

说明：1.此表由区相关职能部门和各街道镇填写，并分别于8月25日、9月20日和10月20日前上报。

2.表中“实施行政处罚”“处罚金额”两栏由区相关职能部门填写。

3.如有好的做法，可另附文字说明。